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0年度B級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 實施辦法(台北)

- 一、宗旨：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臺北市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
- 六、講習日期：10月01日—10月04日(星期五、六、日、一)；10月01日(星期五)早上8點報到。
增能研習10月02日(星期六)早上8點報到上課時間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)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09月30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1. 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一)並浮貼2吋半身照片2張；增能研習報名表(如附件二)。
 2. 請C級教練講習會報名費新台幣4,000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新台幣600元。
 3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 4. 收件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
 5. 洽詢電話：王士鴻 0952-355-097
 6. 聯絡 mail: shihong1008@gmail.com
- 十、B級裁判報名資格：
 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二十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
 2.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。
 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 4. 嫻熟游泳規則。
 5. 能游100公尺混合式蝶、仰、蛙、自由式各25公尺。
 6. 取得C級裁判證2年以上，且從事裁判實務工作經驗者，應具實際執法場次，由本會核可賽事之各比賽主辦單位依事實認定之；
附C級裁判證影本1份。
- 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：
 1. 持有本會C級以上游泳裁判證者，參加須繳交證照影本。(增能研習課程)。
 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 3. 附身分證及B級以上裁判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10人最高80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退費。
- 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/>網站查詢)。
- 十四、附則：
 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B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 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；研習時數：學科合計八小時。
 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 4.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
5. 講習期間由承辦單位供應午餐（便當）。
6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7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95%。
8. C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C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B級裁判講習。

十六、因應肺炎疫情，請上課者全程戴上口罩，並於報到時測量體溫超過37.5不得入場。

十七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0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B級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講習會課程(台北)(暫訂)

時 間	10月01日 (星期五)	10月02日 (星期六)	10月03日 (星期日)	10月04日 (星期一)
08:00	報到&始業式	簽 到	簽 到	簽 到
08:10 09:00	協會組織與運 作介紹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性別平等教育	公開水域安全 防護
09:10 10:0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紀 錄 (紀錄方法)	公開水域 終點主任 終點裁判	游泳 賽會運行
10:10 11:00	裁判判例 與 裁判執法案例	國家體育政策 、 場地 與器材設備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 檢錄員	學科檢定
11:10 12:00	裁判長 與 技術委員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公開水域 發令員 計時員	術科檢定
12:00 13:00	午 餐 休 息			
13:00 13:50	發令員 (裁判技術)	ITO、NIO、TD、VM、EM 及英文規則術語介紹	公開水域餵食裁判 與紀錄員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4:00 14:50	檢 錄 (裁判技術)	會場管理 與 典禮秘書	公開水域 安全檢查員 與 報告員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5:00 15:50	編 配 (裁判技術)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裁判長 助理裁判長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6:00 16:50	報 告 (裁判技術)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賽程裁判 轉彎檢察員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)

洽詢電話：王士鴻 0952-355-097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0年度B級游泳(公開水域)

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B級裁判10月01日 - 10月04日共四天

姓名 正楷								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張浮貼1張黏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	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性別						
身分證											
學歷	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職稱					
服務單 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		縣市	區	里	鄰	路街	巷弄號樓之			
聯絡 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		縣市	區	里	鄰	路街	巷弄號樓之			
電話	宅(H)		公(O)		(手機)			傳真機：			
電子信箱：											
裁判/ 教練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		反面影印本		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B級裁判 10月01日 - 10月04日 2. 報名請繳交C級裁判證正反面影本及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 相片請勿重疊。 3. 報名手續費：裁判4,000(含證照費在內)請以現金袋掛號(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) 並請附貼上28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 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， 洽詢電話：0952-355-097，聯絡人：王士鴻 先生。 4. 報名時繳交身份證件影印本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 5. 繳費方式：報值掛號(現金袋)簽名：_____。 6. 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便當(葷、素食請於報名表上註明)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。 7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			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0年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增能研習課程

研習日期：10月02日

姓名 正楷									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學歷	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			性別					
身分證			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		職稱					
服務 單位 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		縣市		區		里		鄰		路街
	巷		弄		號		樓		之		
聯絡 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		縣市		區		里		鄰		路街
	巷		弄		號		樓		之		
電話	宅(H)		公(O)			(手機)		傳真機：			
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	
裁判 證件	正面影印本					反面影印本					
附 註	<p>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09月30日前寄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2. 報名費用：600元請現金袋掛號（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）並請附貼上28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研習證明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</p> <p>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 洽詢電話：0952-355-097，聯絡人：王士鴻 先生。</p> <p>3. B級以上教練證件需在有效期內，。</p> <p>4. 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便當(葷、素食請於報名表上註明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素食。</p> <p>5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p>										